**信息管理学院2019-2020学年先进团支部评选细则**

|  |  |  |
| --- | --- | --- |
| 评比  版块 | 评比内容 | 评比条件 |
| （一）  团组织规范建设情况  （50分） | 支部架构健全、工作有序开展（5分） | 团干部班子健全、分工明确，能够系统记录支部工作计5分。 |
| 支部信息录入完善、底数清晰（5分） | 支部信息表填写完善计5分，智慧团建系统团员录入**每少一人减1分**。 |
| 健全“三会”制度（5分） | 支部大会每季度至少一次、支部委员会按需召开、团小组会每月至少一次，**缺一次减1分。** |
| 完成“两制”工作（5分） | 团员教育评议及团籍注册工作规范计5分。 |
| 抓牢“一课”学习（5分） | 青年大学习参学率低于90%的每期减0.5分。 |
| 做好“推优入党”（20分） | 递交入党申请书的团员人数占支部人数100%计10分，向下取整，每减少10%减1分；  按规定召开支部大会举行推优入党计5分。  党校优秀学员每人次1分，至5分为止； |
| 院内积极输送学生干部（15分） | ①担任院学生团副、学生会主席每人次计3分；  ②担任院学生会副主席每人次计2.5分；  ③担任院分团委、学生会部长、心协青协会长、文体社团第一负责人，每人次计2分；  ④担任院分团委、学生会部长、心协青协副会长、文体社团第二负责人，每人次计1.5分；  ⑤担任院分团委、学生会、心协青协、文体社团职委级别的，每人次计1分；  ⑥担任院分团委、学生会、心协青协、文体社团干事级别的，每人次计0.5分。  **注：**   1. **一人多职的，只取最高分计算。**   **2、2019年9月至2020年4月的任职情况。**  **3、第二负责人可为同级别多人共同担任，如合唱团有多位副团长，均按第四档计1.5分。** |
| 干部认真履职、态度端正（5分） | 支书会、组委会、宣委会等例会团干部迟到、早退**一次扣0.5分**，无故缺席**一次扣1分**。 |
| （二）  团组织基层建设情况  （50分） | 支部响应院团委号召，积极组织团日活动（20分） | 1、2019年9月至2020年4月，在**院团委统一领导**下开展团日活动，每次计2分；**院团委无统一通知**的情况下自行开展团日活动，每次记3分。团日活动参与率不足90%的不纳入考评。  代表院团委获评校团委【优秀团日活动】的，**每次记3分**；代表院团委获评校团委【十佳团日活动】的，**每次记5分**。 |
| 支部响应校团委、院团委号召，积极参与各项思政活动（30分） | 2019年9月至2020年4月间参加校团委举办的各项活动：  1、**校团委**活动**团队**获一等奖6分，二等奖5分，三等奖4分，优秀奖3分，未获奖2分。  2、**校团委**活动**个人**获一等奖5分，二等奖4分，三等奖3分，优秀奖2分，未获奖1分；  3、**院团委**活动**团队**获一等奖5分，二等奖4分，三等奖3分，优秀奖2分，未获奖1分。  4、**院团委**活动**个人**获一等奖4分，二等奖3分，三等奖2分，优秀奖1分，未获奖0.5分；  **注:**  **1、若混合组队，本支部成员超过3名按团队计算，否则列入个人计算，做好备注，计算方法参考如下：队长计总分数的50%，队员每人计总分数的10%；**  **2、参与证明或获奖证明需有团属媒体公示或团委盖章，参与和获奖不可重复加分；**  **3、团队荣誉与个人不重复加分；**  **4、同一活动按最高项加分。** |

|  |  |  |
| --- | --- | --- |
| （三）  团组织宣传建设情况  （30分） | 建立团属自媒体平台，围绕主旋律，做好团学工作的宣传（30分） | 1、向信管学子网、SIM信小管公众号等院级团属平台投稿展示支部建设情况并最终发表的，每篇2分。  2、向武汉大学未来网等校级团属平台投稿展示支部建设情况并最终发表的，每篇5分。  3、加强支部交流，跨专业、跨年级开展支部活动，并积极宣传的，每次计1分，最多3分。  **注：**  **1、以上的支部工作成果内容展示、宣传按篇次累计，最高30分。**  **2、稿件宣传支部建设情况，应是正式的团会或团活，如支部聚餐等不纳入考评，企业走访、档案馆参观学习等支部素质拓展可纳入考评。**  **3、推送内容应聚焦支部建设，与班级活动严格区分，不在支部建设范围内的不纳入考评。**  **4、推送内容需为原创文章，转载等不做加分。** |

|  |  |  |
| --- | --- | --- |
| （四）  团组织学术建设情况  （40分） | 深入推进班团一体，鼓励支部团员在学科竞赛、科研立项、创新创业、学术文章、科技发明、社会实践、学风建设、青年调研七个方面积极进取  （40分） | 1、竞赛包括但不限于朗诵、演讲、外语、数学、建模等学科竞赛：  国际级一等奖7分，二等奖6分，三等奖5分，优秀奖4分。  国家级一等奖6分，二等奖5分，三等奖4分，优秀奖3分。  省级一等奖5分，二等奖5分，三等奖3分，优秀奖2分。  校级一等奖4分，二等奖3分，三等奖2分，优秀奖1分。  院级一等奖3分，二等奖2分，三等奖1分，优秀奖0.5分。  科研立项或大创立项，每项计国家级5分，省级4分，校级3分，申报但未能立项1分。  3、在公开刊物（报纸，期刊，杂志，图书）上发表相关文章，每篇计国家级5分，省级4分，校级3分，院级2分。  4、课外科技发明申请专利的，每项计2分。  5、支部团员学风端正，成绩优良，无作弊现象计2分，无不及格现象计3分，依学风公示，每人次旷课本模块分数减1分。  6、成功完成社会实践并顺利结题，国家级5分，省级4分，校级3分，院级2分。  7、向武汉大学青年研究中心调研课题立项并申报成功，一等奖10分，二等奖8分、三等奖6分，仅参与申报3分。  **注：**   1. **该项总分以40分为上限；** 2. **科研立项、创新创业、社会实践、青年调研等团队项目中，队长计总分数的50%，队员每人计总分数的20%；**   **3、学术文章中，第一作者计总分数的100%，第二作者计总分数的50%，第三作者计总分数的30%；**  **4、科技发明中，共同发明者各计50%分数；** |
| （五）  团组织文化建设情况  （40分） | 1.团支部积极开展文明行为规范的宣传教育工作，在文明礼貌、宿舍卫生达标、义务劳动、遵守校纪校规等方面发挥作用，效果良好。  2.团支部积极鼓励团员参与各项志愿活动、文体活动、理论学习活动，提升团员综合素质。 | 1、校级年度文明寝室计3分，院级年度文明寝室计2分，院级月度文明寝室每次计0.5分。  2、支部**团体**在**校级**文艺活动或体育比赛中获奖，一等奖5分 ，二等奖4分，三等奖3分，优秀奖2分，参与但未获奖1分。  3、支部**个人**在**校级**文艺活动或体育赛中获奖，一等奖每人次3分，二等奖每人次2.5分，三等奖每人次2分，优秀奖每人次1.5分，参与但未获奖每人次1分。  4、支部**团体**在**院级**文艺活动或体育赛事中支部获奖，一等奖3分 ，二等奖2.5分，三等奖2分，优秀奖1.5分，参与但未获奖1分。  5、支部个人在**院级**文艺活动或体育赛事中支部获奖，一等奖2分 ，二等奖1.5分，三等奖1分，优秀奖0.5分。  7、支部团员参加团校培训班并顺利结业，每人次计1分，优秀学员每人次计3分。  8、支部团员参加骨干班、精英班、就业指导月培训班等培训班并顺利结业，每人次计1分，优秀学员每人次计2分  9、支部团员参加志愿服务每人次计0.5分，最高10分。  **注：**   1. **个人加分项总分以20分为上限；** 2. **团体加分项总分以20分为上限；**   **2、校团委活动置于“（二）”统计，此处不重复加分；**  **3、同一项目，团队和个人不可重复加分；**  **4、团体奖队长计总分数的50%，队员每人计总分数的20%；**  **5、如无奖项等级，则按第一名一等奖，第二、三名二等奖，第四、五、六名为三等奖计分，其余获奖名次按优秀奖计分；** |

|  |  |  |
| --- | --- | --- |
| （六）  其他情况  （40分） | 鼓励支部团员在支部建设过程中发挥先进性，争取各项荣誉表彰。 | 1、校级荣誉每人次2分。  2、院级荣誉每人次1分。  **注：**  **1、本模块总分为40分；**  **2、获奖证明需加盖单位印章为有效证明；**  **3、若发现伪造材料，则该板块成绩无效；** |

备注：

六个评比板块依次占比25%，25%，20%，10%，10%，10%，最终成绩由折算得出。

信息管理学院分团委组织部制

2020年4月